

102 年國際級工藝明星人才培育計畫

國際產品開發生產行銷團隊，台灣工藝家甄選簡章

計畫宗旨	為促進台灣人才輩出的工藝產業與國際接軌，特以本計畫延續卓越人才培育鼓勵更多菁英人才投身臺灣工藝產業發展，讓逐漸茁壯成苗的工藝後輩菁英有機會於世界工藝舞台上揮灑。本計畫擬借國際行銷團隊，設計師及委外協辦單位的力量，與本中心挑選之台灣工藝師配合，合作開發國際產品推至國際市場。藉由市場的行銷，建立塑造工藝明星的機會。本計畫提供參與的台灣工藝家不僅可以有機會在國際曝光，同時亦可學習連結國際市場的模式。
執行重點	1. 培育具未來工藝產業發展潛力之工藝人才。 2. 培育具市場性工藝生產技術人才。 3. 規劃國際行銷通路，扶植潛力人才推展台灣工藝產業發展。
指導單位	文化部
主辦單位	國立台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執行方式	(一) 台灣工藝家甄選 1. 填列報名表及作品資料。 2. 第一階段資格及作品資料審查。 3. 第一階段審查通過者，進行第二階段面談。 4. 進行第二階段面談，依專長及本次工作計畫重點，挑選能配合委外協辦單位、設計師與國際行銷單位共同發展之工藝師。 (二) 簽約 (於正式公告入選本次工作計畫後) 與委外協辦單位簽訂合作契約並申請本次工作計畫之材料補助，與設計師、國際行銷單位合作進行產品開發。 (三) 產品設計開發 依委外協辦單位安排期程(預計 7 月-9 月)進行產品開發討論與生產技術研發。 (四) 製作成品 依執行單位與行銷通路設計條件研發製作具國際市場性的工藝產品，並製作成品。 (五) 本案後續規劃 規劃所研發產品國際市場行銷及曝光參與本工作計畫之工藝師，打造標竿式工藝明星。 (六) 輔導國際參與及網路行銷曝光 由執行單位規劃本次工作計畫成果於國際性展場發表及網路行銷曝光，增廣台灣工藝品與世界接軌觸角。 (七) 創作成果後續回饋 於結案後至少三年需回饋計畫完成之創作品後續應用成效，如

	<p>參展、媒體採訪報導、行銷推廣成效、產品經營發展、獲得更多合作機會等，包含延伸創作作品。</p>
甄選方式	<p>(一) 工藝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藝產業領域相關之個人。 2. 具合作生產經驗者優先列入考慮。 3. 認同本計畫理念與並具高度跨域合作開發熱忱。 <p>(二) 報名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以上資格者請依身分填寫報名表(詳附件)。 2. 電子郵件繳交規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填寫報名表。 • 證明文件彩色掃描檔案。 • 將上述資料壓縮至 2MB 以下並否則不予受理。 • 截止時間前 mail 至承辦人信箱以承辦人員電子郵件收件顯示時間為準，寄件後請務必來電確認收件。 • 為避免漏信，報名資料請同時寄給本案承辦人與協辦人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yslin@ntcri.gov.tw, 049-2334141 分機 135 林小姐。 plhou@ntcri.gov.tw, 049-2334141 分機 134 侯先生。 <p>(三) 第一階段報名截止日期： 即日起至 102 年 6 月 10 日上午 12 點截止。</p> <p>(四) 錄取通知：於本中心網站公告。</p> <p>注意事項：錄取本次計畫需於工作營後提交創作提案計畫書。</p>
補助內容	<p>簽約成功後，予以補助產品設計開發費用之 1/2，最多每案不超 5 萬元為原則，並依檢據核銷。</p>
補助款 注意事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核定補助之案件，應依本中心與總監指導方針確實執行，本中心得就計畫之執行進行考評，並列為未來補助審核之依據。 (二) 本補助經費僅限於開發過程之材料、耗材、配件打樣之補助。 (三) 經核定之補助案，若計畫變更或因故無法履行，應即函報本中心核准。 (四) 經核定補助之案件未按規定繳交成果資料、成果資料品質不良或延遲核銷經費等，本中心將列為未來補助審核之重要參考。 (五) 於結案後至少三年需填報計畫創作後續應用回饋，本補助計畫相關宣傳推廣活動著有成效者，本中心將列為未來補助審核之參考；未配合者本單位得不再受理計畫申請。 (六) 計畫執行期間倘發現有異常情況或違背契約規定

	<p>者，計畫執行單位得要求補助申請人限期改善。倘未能於限期改善或有異常情節重大者，得由計畫執行單位提經計畫審議會議，裁定屬實者，得予中止計畫及解除契約並追回補助款。</p> <p>(七) 受補助計畫所得之成果、產品、資料，著作權屬於設計者或受補助者，或由兩者協商之，惟本中心得作非營利之展示、宣傳、推廣等使用。</p>
--	------------------------------------------------------------------------------------------------------------------------------------------------------------------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公告之；簡章索取請至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網站下載 www.ntcri.gov.tw

102 年國際級工藝明星人才培育計畫

工藝家甄選報名表

(請詳實填列)

基本資料

姓名	中： 英：(同護照)	電話/手機	
通訊地址	□□□-□□ (請務必填寫郵遞區號)		
e-mail(必填)			
工坊(公司)名稱/職稱	創作材質	<input type="checkbox"/> 金工 <input type="checkbox"/> 漆器 <input type="checkbox"/> 玻璃 <input type="checkbox"/> 木器 <input type="checkbox"/> 竹藝 <input type="checkbox"/> 陶瓷 <input type="checkbox"/> 藍染/植物染 <input type="checkbox"/> 多媒材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擅長創作技法與創作特色			

作品參展經歷

年份/地點 /展覽名稱/辦理單位

(內容填列請依年份近到遠，超過 3 次請選擇最具代表性的 3 個填列)

1

2

3

作品獲獎經歷

年份/比賽或展覽名稱/辦理單位/獎項

(內容填列請依年份近到遠，超過5次請選擇最具代表性的5個填列)

1

2

3

4

5

合作創作經歷

合作對象/主辦單位(自辦)/合作成果(作品數、參展數、獲獎數、專利..等)

(內容填列請依年份近到遠，超過3次請選擇最具代表性的3個填列)

1

2

3

3 件最具代表性作品

3 件作品表達於 6 個 A4 頁面內完成，每件作品需包含：作品立體圖、120 字內設計理念

同意書

報名者：

被授權人：國立台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茲同意

- (一) 本人依 貴中心 102 國際級工藝明星人才培育計畫徵選簡章所列報名參加，如獲錄取，願遵守該計畫實施之相關規範。
- (二) 因本案而設計及製作完成品之著作財產權，授權國立台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做為宣傳、展示、刊登、報導、出版等非營利推廣用途，並建置於該中心網站，做為公開展示與檢索使用。
- (三) 茲聲明報名表中所填寫之相關資料及提供之相關附件均屬事實，若侵犯他人著作權或其他相關權利者，本人願自負一切法律責任。

報名者：

(請親筆簽名)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連絡電話：

